**北京理工大学2018年**

**春季毕业研究生****延缓派遣申请书**

本人是2018年春季毕业研究生，因（请勾选：1.未落实就业去向；2.单位暂时无法办理接收手续；3.已与在京单位签约，但尚未获得人保部或北京市人保局签发的进京接收函）原因，申请随2018年暑期毕业研究生一同派遣。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同意《延缓派遣须知》的内容**。

申请人信息：

学院\_\_\_\_\_\_\_\_\_\_\_\_\_\_\_姓名\_\_\_\_\_\_\_\_\_\_\_专业\_\_\_\_\_\_\_\_\_\_\_\_\_\_\_\_学号\_\_\_\_\_\_\_\_\_\_\_

学历\_\_\_\_\_\_\_生源省市\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手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院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延缓派遣须知**

1.学校只将申请人的户口和档案暂时保留，其他离校手续按规定正常办理，注销学籍。已与在京单位签约的非京生源毕业生获得人保部或北京市人保局签发的进京接收函后,请携带进京接收函纸质版及时到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办理派遣手续。

2.在统一办理暑期毕业研究生派遣手续之前，学校将定期向北京市教委申请进行集中派遣，如有需要并符合派遣条件的毕业生可向所在学院提出派遣申请，参加集中派遣,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如在2018年暑期派遣之前仍未落实就业去向，学校将按有关政策将申请人的户口和档案转回原籍就业主管部门。

3.学校只负责办理申请人的就业派遣事宜，因档案和户口保留在学校所造成的其他影响与学校无关。

**提示：此申请书一式三份，毕业生、学院和学校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各留存一份**